

证券代码：603926

证券简称：铁流股份

公告编号：2018-063

浙江铁流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变更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铁流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和《关于变更注册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鉴于公司实施的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其中两名激励对象已经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回购并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30,000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12.14元/股。

回购完毕后，公司将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该部分股票的注销。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12,377万股减少至12,364万股，公司注册资本也将由12,377万元减少至12,364万元（具体以实际核准的注销股数为准）。

另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求，拟对公司注册地址进行变更，由“杭州市余杭区余杭经济开发区东湖北路958号”变更为“杭州市余杭区临平街道兴国路398号”（具体以工商登记为准），并修订《公司章程》。

具体修订如下：

原《公司章程》内容	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内容
第五条 公司住所：杭州市余杭区余杭经济开发区东湖北路958号；邮编：311103。	第五条 公司住所：杭州市余杭区临平街道兴国路398号；邮编：311100。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377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364万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2,377 万股，均为普通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2,364 万股，均为普通股。

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

上述变更尚需工商行政主管部门核准并办理变更登记，公司授权相关代表办理上述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浙江铁流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特此公告。

浙江铁流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0 月 29 日